合同编号：JSNTD2604056CGN00

南通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系统改造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600-JZCG-G2026-0023

甲方：（买方）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乙方：（卖方）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系统改造采购项目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公积金中心系统改造项目

1.2 标的质量：

序号	采购标的	单位	数量	金额（万元）
一、软件部分				
1	统一工作门户	项	1	13.69
2	业务中台	项	1	85.66
3	技术中台	项	1	71.15
4	数据中台	项	1	107.39
5	核心业务平台	项	1	304.67
6	财务资金平台	项	1	90.27
7	内部管理平台	项	1	46.43
8	开放互联平台	项	1	55.81
9	数据应用平台	项	1	123.73
10	风险防控平台	项	1	90.77
11	数字档案管理平台	项	1	217.74
12	综合服务平台	项	1	287.70
二、基础设施部分				
1	网络资源扩容			
1.1	服务接入交换机	台	4	25.20
	管理交换机	台	3	5.82

JSNTD2604056CGN00

1.2	网络授时模块	套	2	2.32
2	密码应用建设			
2.1	统一身份认证(密码模块)	套	2	24.80
2.2	服务器密码机	台	4	34.88
2.3	签名验签服务器	台	3	24.72
2.4	时间戳服务器	台	1	12.11
2.5	SSL VPN 网关	台	2	13.56
2.6	数据库加密管理系统（服务端、数据接库授权）	套	1	18.90
2.7	移动端协同签名系统	套	1	14.50
2.8	电子签章系统	套	1	14.34
2.9	智能密码钥匙	套	1000	1.00
2.10	Https 站点证书（国密/RSA 双证书）	套	2	4.66
2.11	国密视频监控、门禁系统	套	1	17.44
2.12	密码服务管理平台	台	1	46.51
3	操作系统、中间件、业务数据库及核心数据库			
3.1	国产企业版数据库	套	4	76.76
3.2	国产专业版数据库集群软件	套	6	33.72
3.3	国产企业版数据库集群软件	套	4	22.48
3.4	国产数据库同步软件	套	4	61.24
4	网络运维管理平台国产化替代	套	1	34.25
5	电子政务外网公积金专区安全设备部署			
5.1	零信任	台	1	23.26
5.2	终端准入控制	台	1	23.26
5.3	数据库防火墙	台	1	26.16
5.4	专线边界防火墙	台	1	19.38
5.5	运维审计系统	套	1	14.54
5.6	WEB 应用防火墙	台	2	26.16
5.7	DNS 网关	台	1	29.07
5.8	API 安全网关	台	1	33.92
5.9	数据分类分级平台	台	1	21.61
5.10	TAP 分流交换机	台	1	7.27

JSNTD2604056CGN00

5.11	负载均衡	台	2	32.94
6	互联网区安全设备部署			
6.1	防火墙	台	1	13.57
6.2	IPS 入侵防御	台	1	14.54
6.3	数据库审计	台	1	10.17
6.4	日志审计	台	1	18.22
6.5	态势感知（平台）	台	1	23.93
6.6	WEB 应用防火墙	台	2	23.26
6.7	TAP 分流交换机	台	1	7.27
7	窗口智能设备			
7.1	窗口设备替代适配			
7.1.1	移动审批终端	台	5	1.70
7.1.2	签字板	台	3	1.02
7.1.3	高拍仪	台	3	1.11
7.1.4	条码枪	台	3	0.30
7.1.5	条码打印机	台	1	0.34
7.1.6	柜面多功能读卡设备	台	3	0.99
7.1.7	读卡器控件开发	套	1	3.83
7.1.8	生物识别终端	台	5	0.50
7.2	窗口设备全面替代			
7.2.1	移动审批终端	台	10	3.40
7.2.2	签字板	台	57	19.38
7.2.3	高拍仪	台	57	21.09
7.2.4	条码枪	台	57	5.70
7.2.5	条码打印机	台	11	3.74
7.2.6	柜面多功能读卡设备	台	57	18.81
7.2.7	生物识别终端	台	79	7.90
8	配套软件			
8.1	第三方电子签名服务平台	套	1	17.44
合计				2460.00

JSNTD2604056CGN00

1.3 标的数量（规模）：

1.4 履行时间（期限）：本项目建设实施服务期限为 12 个月，分软件部分与基础设

施部分，在项目整体验收后软件部分提供 1 年的免费运维，基础设施部分提供 3 年的免费运维。

1.5 履行地点：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6 履行方式：乙方完成本合同第一条中涉及的相关设备的采购、安装以及软件系统的开发部署、测试、试运行及使用培训等全部内容。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贰仟肆佰陆拾万圆 （ 24600000.00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无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履行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8.2 项目验收通过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0%；

8.3 软件部分 10%款项于 1 年免费维保期满后支付，基础设施部分 10%款项于 3 年免费维保期满后支付（免费维保期开始时间以项目整体验收通过之日为准）；

8.4 以上所有支付款项具体以本年度数字政府资金支付计划为准。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JSNTD2604056CGN00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 6‰ 的违约金。

11.2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 6‰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2%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3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1.4 乙方在为甲方服务期间内，若发生业务转型、合并重组、投资并购等可能影响服务提供和政务安全的重大事项，应提前向甲方报告。乙方因上述原因未及时向甲方报告，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

11.5 服务期间，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利益受到损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系统修复费用、调查整改费用等），乙方应承担以下责任：（1）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紧急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并完成修复工作；（2）提供详细的事故调查报告，说明事件的原因、影响范围以及后续处理措施；（3）承担因事故导致的经济损失；（4）进行内部整改，并向甲方提供整改报告，说明采取的措施和改进方案；（5）配合甲方进行相关调查，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和合作。同时经甲乙双方确认，甲方有权按照事件的影响范围或涉及金额，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款项的

5%-20%。

11.6 服务期间，若乙方违反网络安全相关条款，甲方有权采取以下处罚措施之一或多个：(1) 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立即停止一切网络和数据处理活动；(2) 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一切因此产生的损失；(3) 向相关监管机构或法律机构举报，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4)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合同款项的 5%-20%。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 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乙方：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 150 号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大道 699-1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0513-59000616　　联系电话：18962950760

签订日期：2026 年 6 月 3 日

JSNTD2604056CGN00